

##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 1、担保人：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双杰电气”）；
- 2、被担保人：公司的三级全资子公司青岛红石云帆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红石”）和荣成红石顺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成红石”）；
- 3、本次为青岛红石担保金额预计不超过**1,280**万元，为荣成红石担保金额预计不超过**1,424**万元，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704**万元；
- 4、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担保余额**25,192.63**万元，**99.96%**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的担保，且无逾期情形；
- 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审议的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一、本次融资租赁业务及担保情况概述

（一）因实际运营需要，公司的三级全资子公司青岛红石拟向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金租”）申请融资租赁业务，金额不超过**1,280**万元。公司为青岛红石本次申请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保证担保。

（二）因实际运营需要，公司的三级全资子公司荣成红石拟向河北金租申请融资租赁业务，金额不超过**1,424**万元。公司为荣成红石本次申请融资租赁业务

提供保证担保。

(三) 公司于2022年5月1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为青岛红石及荣成红石提供担保事项。因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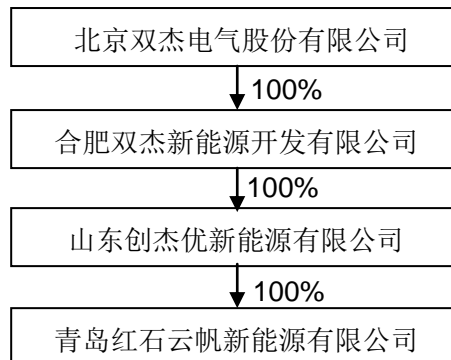
### (一) 青岛红石云帆新能源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青岛红石云帆新能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1年6月1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1MA94B5WC2W
注册资本	1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滨海大道路1399号205栋1单元2601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法定代表人	郭美立

#### 2、与公司的关系：

青岛红石为公司的三级全资子公司，公司直接持有100%的股权。



3、青岛红石目前未开展经营，尚无具体的经营数据。

4、青岛红石不存在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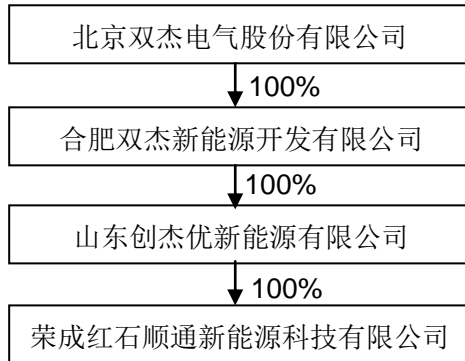
(二) 荣成红石顺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荣成红石顺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1年3月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082MA3W9X0F3P
注册资本	1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山东省威海市荣成市崂山街道崂山工业园荣昌路68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法定代表人	习锁练

2、与公司的关系：

荣成红石为公司的三级全资子公司，公司直接持有100%的股权。



3、荣成红石目前未开展经营，尚无具体的经营数据。

4、荣成红石不存在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保证人：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二)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三) 担保金额：本次为青岛红石担保金额预计不超过1,280万元，为荣成

红石担保金额预计不超过1,424万元，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704万元。

(四) 保证范围：保证担保的范围为主合同项下河北金租对债务人的全部债权，即债务人应支付河北金租的全部租金、租前息、租赁手续费及利息、可能发生的逾期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费、执行费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其他所有应付款项。

(五) 保证期间：

1、保证合同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2、如主合同项下主债务为分期清偿，则保证期间为自上述主合同项目首期债务到期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六) 合同生效：本合同自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名章）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一) 公司对外担保数量

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已审议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145,123.36万元（其中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95,123.36万元，占比为65.55%），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07.24%；实际提供担保总余额为25,192.6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8.62%。

(二)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个人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7.74万元，及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01%。

(三)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和违规担保情形。

#### 五、其他

此担保事项披露后，如果担保事项发生变化，公司将会及时披露相应的进度公告。

#### 六、备查文件

(一) 公司与河北金租拟签订的《保证合同》；

(二)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6日